# 贵阳市河长制办公室

筑河长办发〔2021〕26号　　签发人：毛志伟

## 贵阳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实施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考核细则》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交办督办制度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市级河长制责任单位，各区（市、县）人民政府，双龙经济区、经开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贵安新区各直属乡镇：

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考核细则》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交办督办制度（试行）》已经市级副总河长审示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1.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考核细则》

2.《贵阳市贵安新区河长制工作交办督办制度（试行）》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贵阳市河长制办公室

2021年9月16日